

聖公會基德小學
致學生家長函—第二期收費興趣班現金代用券

敬啟者：教育局成立「學生活動支援津貼」，目的是支援有經濟需要的學生參與學校舉辦的全方位學習活動。本年度家長可使用現金代用券替子女報讀由本校舉辦的收費興趣班(不適用於日常生活日語班、韓語班、綜合手工藝班麵粉花及輕黏土班)。茲將計劃受惠對象、有關使用條款及細則詳列如下：

受惠對象	獲取津貼(港幣)
綜合社會保障援助學生(綜援)	\$400
已獲學生資助辦事處全額、半額書簿津貼學生(全津、半津)	\$400

「第二期收費興趣班現金代用券」使用範圍

本現金代用券主要適用於第二期由本校舉辦的收費興趣班，當學生報名參加時，學生仍需繳付本券與繳費之差額。

使用條款及細則

1. 使用時需於現金代用券上清楚填寫興趣班名稱。
2. 本券只供本校參加「第二期收費興趣班」學生使用。
3. 本券不得轉讓他人使用。
4. 本券不可兌換現金，亦不設找贖，若遺失此券將不獲補發。
5. 本券若有任何損壞不整或塗污，恕不通用。
6. 本券需蓋上「聖公會基德小學」有效蓋印方可使用。
7. 本券有效於2023-2024年度第二期收費興趣班。
8. 如有任何爭議，「聖公會基德小學」保留最終決定權。
9. 學生如使用「第二期收費興趣班現金代用券」，請連同報名表及款項於報名當天交回本校老師。

如有查詢，歡迎致電2320 3077與羅湛恒主任聯絡。

此致
各家長

主曆二零二四年一月十九日

2023年度144
(活動組)

回 條

敬覆者：接獲有關「第二期收費興趣班現金代用券」函，本人知悉一切並確認已收取港幣\$400之「第二期收費興趣班現金代用券」，並遵照上述一切之使用條款及細則，絕無異議。

此覆
聖公會基德小學劉校長

()年級()班

學生姓名：_____ ()

家長簽署：_____

主曆二零二四年一月_____日

備註：請於1月22日把已簽署之回條交回班主任。



校長 _____
劉 強

